附件

项目验收材料要求

专利导航项目单位按照以下要求提交验收材料：

1. 专利导航简报

以报区委区政府专报为准。

1. 专利导航项目验收报告

专利导航项目验收报告应包含以下内容：

（一）项目实施工作机制

项目实施过程中，项目具体参与单位及参与人员、建立协同合作工作机制、以及开展具体协调活动有关情况。

（二）项目主要工作内容

按照国家标准《专利导航指南》（GB/T39551-2020）的要求，围绕专利导航项目启动、专利导航实施等方面，说明专利导航报告的主要工作内容及结论，并且重点说明成果应用部分，特别是**专利导航成果获得区级以上领导批示**、纳入十五五规划参考等有关情况。

（三）项目经费使用情况

提供经费执行决算表，其中列明项目全部费用的支出明细（具体包括支出科目、支付对象、预算金额、决算金额、对应凭证编号、工作内容）。附件中提交经费支出的合同、发票、付款凭证等证明材料。

（四）附件材料

1. 项目实施过程材料。会议签到表、照片、通知等材料。
2. 成果应用证明材料。专利导航成果应用的具体形式及相关证明材料。
3. 经费支出证明材料。经费支出合同、发票、付款凭证等证明材料。

三、专利导航分析报告

专利导航分析报告应参考国家标准《专利导航指南》,列明项目需求分析、专利信息采集范围及策略（**必须包含完整的技术分解表和专利检索式**）、数据处理过程与方法、专利导航分析模型与分析过程、结论和建议等具体内容。

以上验收材料纸件一律采用 A4 纸张双面打印，并于左侧装订成册，落款处盖公章，整份材料盖骑缝章。